

國立嘉義大學－113級畢業生聯誼會 畢業生攝影與紀念冊製作之廠商遴選辦法

壹、 招標說明：

為製作國立嘉義大學113級應屆畢業生之學士照與紀念冊等畢業相關事務，畢業生聯誼會（以下簡稱本會）將以公開遴選之方式，選擇合作之國內攝影公司或攝影相關機構。本會在此歡迎有興趣之廠商參與，將參與遴選之廠商請詳讀下列各項資格與規定，並備妥相關之證件與文件，以『限時掛號』之方式，個別寄至國立嘉義大學蘭潭校區、新民校區與民雄校區之畢聯會（以下統稱三校區）。

成功獲選之廠商，本會期盼透過此次的合作，順利完成三校區所有拍攝與成品相關流程，並後續為應屆畢業生提供最高品質、最高滿意度之成品，製作並滿足符合需求之紀念冊與相片，為在學生活畫下完美的句點。

未獲選之廠商，本會將留存貴廠商之資料於畢聯會資料庫，於下屆遴選時必先行通知，敬請見諒。

貳、 承包廠商申請資格：

擬承包之廠商，需提供下列證件及文件：

- 一、 營業證明。（檢附公司登記證明或政府機關發給之商業登記核准函影本）
- 二、 本年度攝影工會會員證。
- 三、 印模單。（所有證照之印鑑需與印模單印件相符）
- 四、 最近一期已繳營業稅繳款書收執聯。
- 五、 檢附公司戶名，最近兩年無退票紀錄之金融機構證明文件。
- 六、 承包各大專院校之畢冊及學士證件照之合約書影本三份。
（限111~112年度簽訂之合約，且無違約及有關法律責任之記錄者）

以上證照及附件需彩色影印本及加蓋公司章及負責人章，證明同正本。

七、 提供承包商品之相關方案資訊：

1. 學士服租借相關價格方案，包括損壞賠償方案。
2. 個人學士服照、班級團體照與畢業紀念冊等估價之估價單。
3. 攝影團隊所使用之攝影器材明細。
4. 使用之紙張材質及墨水資訊，並提供相關樣本。
5. 擬定畢業紀念冊執行進度表安排，包含拍攝時程安排。
6. 其他額外提供之服務項目。

以上資料提供畢聯會於公開說明會前進行彙整。若有缺少資料，本會將先透過電話或 e-mail 通知廠商補齊資料，如未補齊，則視同放棄遴選資格。

參、攝影團隊相關事項：

一、 拍攝對象：

國立嘉義大學大學部四年級全體師生。

二、 拍攝內容：

1. 學士服個人照。
 - 學位帽學生可自由配戴。
 - 學士服學生必須穿著。
2. 學士服師生團體照。
3. 生活團體照。

三、 拍攝時間：

攝影團隊需依據三校區各科系提出之拍攝時間進行規劃。並且攝影團隊必須提供足夠之時間給予各科系進行全部的拍攝。

四、 拍攝地點：

全體師生皆於各自的科系所屬校區進行拍攝。攝影團隊需於規劃之時段前往該時段科系之校區進行拍攝。

五、 注意事項：

1. 拍攝現場須有專人負責協調畢業生拍照等相關事宜。
2. 若發生三校區於同時段皆規畫進行拍攝，廠商必須派遣至少一組攝影團隊前往各校區進行拍攝。（每組攝影團隊須包含至少一位攝影師、一位挑片人員與一位服裝儀容整理助理）。
3. 若發生需補拍之情形，攝影團隊須配合本會各校區之時間安排，並若發生同時段產生一個校區以上需補拍之情形，攝影團隊皆須派遣一組攝影團隊前往進行補拍等事項。
4. 攝影器材的搬運須由攝影團隊自行負責，搬運費須自行吸收。
5. 廠商須配合本會制訂一套修片，規畫補拍照時間，並將計畫書列為未來合約書之內容當中。
6. 廠商需負責製作拍照時間表海報（A4海報100張）。
7. 如需變動拍攝事宜，須與三校區畢聯會進行溝通並取得同意。
8. 拍攝期間嚴禁廠商任何推銷行為，避免嚴重影響拍攝進度。
9. 承包廠商所訂之價格均須為含稅價。承包廠商所簽訂合約內之所有關於學士個人照、團照之規格、樣式、底片及所附配件，均應包含在所定之價格內。
10. 三校區需各有50套拍攝個人及團體之學士服照所需之備用學士服，並由廠商負責租借與歸還以及所有清洗費用。

11. 拍攝期間，請攝影團隊耐心引導學生進行拍攝與選片。除天災之不可抗力之因素外，嚴禁催促學生進行拍攝。若產生學生權益受損之相關舉止，將視同違約。除全校師生拍攝費用全免外，本會將視情形終止合約。
12. 擬承包廠商可先行提出其他優惠方案供遴選參考。
13. 拍攝後成品之規格與數量：
 - (1) 個人學士服照1吋8張及2吋8張。（戴帽與脫帽各八張）
 - 人像自頭頂到下顎長度需介於3.2公分至3.6公分。
（臉的比例占相片面積70%-80%）
 - 2吋個人照尺寸：寬3.5公分、高4.5公分。
 - 解析度300 dpi（含）以上、600 dpi（含）以下。
 - 像素需大於（410 x 530）、小於（825 x 1060）。
 - 檔案大小約150KB至500KB。
 - 存檔格式：JPEG圖檔（.jpg）。
 - 壓縮條件：最高品質（不壓縮）。
 - (2) 班級團拍照（8*10）任選兩張。
 - (3) 個人電子檔一份，含個人照、班級團體照及生活團體照等。

肆、取消資格相關事項：（適用於參與公開說明會之廠商）

如有以下相關情事，經查證屬實，則本會擁有取消廠商承接資格之權利，廠商不得有議。

1. 冒用、抄襲他人作品，謊稱為自己作品者。
2. 有承包轉接、借牌情形者。
3. 於公開說明會期間批評、攻擊其它廠商或洩漏自身廠商名稱者。
4. 於公開說明會期間未經認可擅自進行紙筆記錄、錄音或錄影等有損其他廠商之舉止。
5. 於公開說明會期間發放未經本會認可之資料。
6. 經本會查詢票據中心，聯合徵信中心查證有信用不良、負債問題之廠商。
7. 所附文件上未蓋上公司負責人大小章。

伍、 遴選程序：（分為初審、說明會暨投票兩階段）

一、 初審

以廠商寄送之書面資料為主。（另參考廠商風評、價格、材質.....等）

1. 繳交遴選資料

- 工作項目：廠商繳交遴選資料。
- 預定時間：即日起至**112年09月 13日（星期三）17時00分**截止。
（限當日以前寄達）
- 繳交資料說明：以限時掛號郵寄**一式三份**至各校區。
（地址於末頁下方）

- 執行人員：欲參加遴選之廠商。

2. 查驗並公告通過初審之廠商

- 工作項目：查驗並公告通過初審之廠商，擇優錄取最多3名。
- 預定時間：**112年09月15日（星期五）至09月17日（星期日）**。
- 公布地點：國立嘉義大學官方網站和本會FaceBook及ig粉絲專頁。
- 執行人員：113級畢聯會之指導老師及幹部。

二、 說明會暨投票

- 工作項目：廠商公開說明會。
- 預定時間：**112年09月20日（星期三）12：30-15：30**
- 說明會地點：**國立嘉義大學蘭潭校區瑞穗廳**
- 投票方式：當天廠商說明後，對於每家廠商皆可投同意票，依得票數高低排列符合議價廠商順序，後續由畢聯會進行議價，選出符合畢業生需求之廠商。
- 投票資格：三校區畢聯會幹部每人1票、各系畢業生代表1票。
- 執行人員：通過初審之廠商、三校區畢聯會幹部及指導老師、各班畢業生代表。

陸、 備註：

一、 遴選報名資訊繳交

請參與遴選之廠商備妥本辦法第貳點之所有資料後，以限時掛號於**112年09月 13日（星期三）17時00分前**（以當日寄達為主），分別寄送至國立嘉義大學三校區畢聯會並通知各校區之畢聯會會長進行確認若各廠商有任何不清楚的疑問，請盡早透過私訊畢聯會臉書粉專名稱-國立嘉義大學畢聯會(<https://www.facebook.com/ncyugsa>)詢問確認。否則後果請自行負責。

二、 第二階段將邀請遴選通過初審之廠商來校參與公開說明會。

聯絡方式

國立嘉義大學蘭潭校區畢聯會會長盧昱全 0968677698

國立嘉義大學新民校區畢聯會會長許文柔 0938328233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畢聯會會長鄧怡玫 0970512278

國立嘉義大學三校區地址

蘭潭校區：600-04 嘉義市東區鹿寮里學府路 300 號 畢聯會收

新民校區：600-54 嘉義市西區新民路 580 號 畢聯會收

民雄校區：621-03 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 85 號 畢聯會收